

管住一根秸秆有多难?

张楠



新闻链接

中央财政安排 10 亿元 开展秸秆综合利用试点 考核后三名退出试点

本报综合报道 财政部近日发布消息，今年将通过整合和调整增加预算安排 10 亿元资金，会同农业部围绕加快构建京津冀冀生态一体化屏障的重点区域，选择农作物秸秆焚烧问题较为突出的 10 个省份开展农作物秸秆焚烧和综合利用试点。

这 10 个省(自治区)分别是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江苏、安徽、山东、河南。北京、天津可结合相关工作要求，立足自身财力开展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试点省要结合本地实际，选择部分重点县开展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集中投入，提高试点效率。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采取“以奖代补”方式，中央财政根据试点省秸秆综合利用情况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由试点省根据试点任务自主安排，用于支持秸秆综合利用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农业部、财政部将建立对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省的绩效考核机制，重点对秸秆综合利用率(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燃料化、原料化利用情况)、全国秸秆焚烧卫星遥感巡查监测情况等指标进行考核，绩效考核结果作为今后资金安排的重要因素，考核后三名的省份将退出试点范围。各试点省也要建立对试点县的考评机制，实现试点县有进有退、资金安排有增有减，形成有利于推动试点工作开展的激励约束机制。

秸秆禁烧可以说是老话题了。曾经，秸秆是燃料，是饲料，是肥料。随着煤炭、天然气的广泛使用，农户饲养牲畜的减少，再加上化肥“唱大戏”，曾经的宝贝成了废料，不少人将秸秆一烧了之。可见，秸秆焚烧的问题，不仅仅是简单的烧与不烧问题，更是农村生产、生活方式改变的产物之一。

要禁烧，查处、罚款，是权宜之计，治标不治本。要从根本上解决焚烧秸秆问题，还得推进秸秆综合利用。

多年前，有关部门就已经将禁烧和综合利用放在一起，综合施策。1999年，原国家环保总局就与农业部等部门联合发布了《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管理办法》；2008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意见》；2011年，国家发改委、农业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十二五”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明确围绕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原料化、燃料化等 5 个领域(“五料化”)开展秸秆综合利用；2014年，国家发改委和农业部编制的《秸秆综合利用技术目录》发布，对“五料化”利用途径做出了具体指导。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近期共同组织各省有关部门和专家，对全国“十二五”秸秆综合利用情况进行了终期评估。评估结果显示，2015年，全国主要农作物秸秆理论资源量为 10.4 亿吨，可收集资源量为 9.0 亿吨，利用量为 7.2 亿吨，秸秆综合利用率为 80.1%。

应该说，各项政策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秸秆的火还是没有完全熄灭。一个疏忽，可能又是浓烟滚滚。放眼各地，禁烧依然是每年农作物收获季节的头等大事。为什么综合利用提了这么多年，农民还是愿意一把火烧了?归根结底，还是因为秸秆的经济价值依然没有被社会承认。

对于农民来说，焚烧秸秆是最简单快捷的处置方

法，综合利用麻烦又无利可图。秸秆还田需要大量的劳动力，由于现在大量农村青壮劳动力向城市转移，农村严重缺乏劳动力，实现还田有点难。而且秸秆直接还田后在很长时间内难以腐烂，影响后季作物耕作，有时还会产生病虫害，这也是农民不愿将秸秆还田的重要原因。

除了还田，其他的利用方式需要打捆运输，这也增加了农民的成本。没有利益，甚至可能赔本，谁愿意自找麻烦额外劳动?

目前，不少地方已经在发展收购秸秆的产业，省去了农民运送秸秆的麻烦。但是，从事收购的人员获得的利益又难以让人满意。而对于以秸秆为原料的综合利用企业来说，收储、运输等成本直接拉高了成品价格，给本身就保本微利的经营状况雪上加霜。同时，秸秆综合利用的具体工艺不完善，政策和资金投入不足，投入产出比不划算，也制约了秸秆综合利用的发展。

促进秸秆的综合利用，还有一大推手是补贴政策。过去不少地方都推行奖励补贴政策，但碍于资金掣肘，常被农民吐槽。而这次财政部安排 10 亿元资金，会同农业部选择农作物秸秆焚烧问题较为突出的 10 个省份开展试点，这在近年来的财政补贴中也是大手笔了。值得一提的是，这笔补贴不再以撒胡椒面的方式下发，而是与各地治理秸秆的成绩挂钩，并引入灵活的“进退”机制，可以预见这将在各省之间形成强烈的竞争心理，有望产生杠杆效应，达到花小钱办大事的效果。

不让农民烧秸秆，最治本的方法不是堵，而是疏，要为秸秆找到更好的出路，让其实现更大价值。而在市场、科技方面的成熟度还不足以消纳这么大规模的秸秆时，为了多抢几个蓝天，也只有靠政府出手花钱买下这些暂时无用武之地的“废物”了。当今世界，新一轮科技革命蓄势待发，一些重大颠覆性技术创新将不断为解决秸秆禁烧之类的大难题提供新方案。从科学本质看，秸秆其实也是一种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露天煤海”。愿社会共同努力，创造条件让这些新技术不断涌现，帮助我们早日从秸秆中挖到真金。

管住扬尘现蓝天

海南防治施工扬尘 违法情节严重的,将限制参与招投标

违法情节严重的,将限制参与招投标

本报讯 今年年底之前，海南省重点项目、主要街道、主要路段施工工地要做到 100% 全封闭围挡，工地堆土 100% 覆盖或围挡，拆除工程 100% 洒水。这是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近日发出的通知提出的目标。

通知要求，严格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海口、三亚和儋州市完成重点建筑施工现场视频监控，建成区机扫率应达到 60%，其他市县建成区机扫率应达到 50%。

据介绍，海南今后防治重点包括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拆除扬尘污染防治、待建空地扬尘污染防治、城市道路扬尘污染防治。

海南将建立扬尘污染防治信息报送和通报机制，并将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纳入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年度考核和省政府绩效考核；加大扬尘治理经费投入，要求建设单位将防治扬尘污染的费用列入工程造价，并在施工承包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各市县政府将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列入单位本年度经费预算，健全举报激励机制，加大处罚力度。

发现违法行为，将作为不良记录上网曝光，取消各级文明工地和优质工程参评资格，对已取得荣誉称号予以取消。对违法情节严重的，限制参与招投标活动。

周海燕

太原督查扬尘治理 渣土车苫盖不严等问题突出

本报记者高岗赴太原报道 山西省太原市委常委、副市长王建生日前主持召开全市扬尘污染防治督查工作会议，通报施工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情况，并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

据了解，今年 1~5 月，太原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 101 天，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21 天。但是，5 月以来，PM₁₀、PM_{2.5} 两项指标均超过国家二级标准，污染负荷占比达 52.1%。

为推进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太原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以及市有关部门组成扬尘整治督查工作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即不发消息、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陪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对市区各类建筑、道路、拆迁、绿化等施工工地，渣土运输重点路段，渣土场以及

河北疏堵结合禁烧秸秆 出现大面积焚烧将追责

本报记者周迎久 通讯员张铭贤石家庄报道 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日前印发《2016 年秸秆禁烧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要求全面禁止露天焚烧秸秆，积极开展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工作。

《实施方案》要求，河北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秸秆禁烧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组织领导，各市政府要承担对本行政区域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的主体责任，统筹协调辖区内禁烧工作，明确各部门职责，形成上下联动、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机制。要严格明确责任，狠抓责任落实，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

河北将强化督导检查，明确检查重点，在秸秆禁烧的重要节点、火点多发区域，加大督导工作力度，组织抽调有关部门精干力量，深入基层明察暗访。要加大核查处力度，结合遥感卫星监测信息，认真组织巡查、核查，及时调查取证，对禁烧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出现大面积焚烧现象或造成严重后果的有关部门和责任人，严肃追究其责任。

财政部日前将河北省列为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试点。河北省将把提高秸秆综合利用水平作为解决秸秆焚烧问题的根本举措，大力推进。

《实施方案》提出，要因地制宜推广秸秆还田、秸秆青贮、秸秆压块、秸秆沼气和秸秆栽培食用菌等综合利用技术，从源头上促进焚烧秸秆问题的解决。



安徽省阜阳市相关部门近日购置了一架多旋翼无人机，配合秸秆禁烧专项行动，组织专人进行操作，对田间重点地段进行监测，减少秸秆焚烧对空气的污染。图为监测人员利用无人机监测秸秆焚烧情况。中国日报图片网供图

宁波综合整治工地扬尘 不达标的工地将被责令停工整改

本报讯 浙江省宁波市近日开展房屋建筑工地扬尘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加大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监督检查，对于违法违规行为，将进行处罚。

宁波市要求，在重点区域施工现场，一律禁止使用现场搅拌砼和砂浆；造价超 2000 万元的建设项目，要求安装视频监控管理系统，记录车辆冲洗、喷淋等过程；创建标准化的工程，施工现场要求安装喷淋系统来抑制施工扬尘。

据悉，从即日起至 10 月底，宁波市将开展监督检查，对扬尘控制不达标的建筑工地，要求责令整改，直至达标后方可继续施工。同时，裸露场地和堆放的土方采取覆盖、固化或者绿化措施，以及出现施工现场出口未设置车辆冲洗设施、未对驶出车辆进行冲洗、凌空抛掷建筑垃圾等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大的现象，将进行严肃查处，并实施行政处罚。

王璐

日照确定大气污染防治目标 确保今年 PM_{2.5} 改善幅度达 6%

日照市要求，推进日钢、日照港两大片区综合整治，淘汰落后产能，提升治污水平。严控煤炭消耗总量，严厉查处销售、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行为。淘汰分散式燃煤锅炉，2017 年底前各工业园区配套完善集中供热设施，自备燃煤锅炉一律停用或封存。加快超低排放技术改造，2017 年底前完成 10 台 10 万千瓦以下燃煤机组改造，2018 年底前完成所有燃煤机组和单台 10 蒸吨/小时以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

同时，全面落实建筑工地抑尘措施，渣土运输车辆施行密闭运输，严禁抛洒滴漏。城区全面禁行黄标车，加强对机动车环检机构的监管。2018 年前供应国五车用汽柴油，依法打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油品行为。全面取缔露天烧烤，对确定在集中区域经营烧烤的配备污染防治设施，做到达标排放。确保秸秆禁烧零火点，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 以上。深入推进异味污染治理，“一源一策”控制异味排放。

日照市要求，各相关部门要落实责任、制定方案，明确时间节点，严格标准规范，强化责任追究。对逾期完不成目标任务、影响全市大气污染防治大局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成分复杂,标准缺失,VOCs 怎么治?

园区治理成为新方向

◆本报记者那飞龙

VOCs 一直以来都是化工企业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的重点和难点之一。目前全国各地纷纷建立化工园区，引导化工企业入园，以此实现产业化、集中式管理。这种发展趋势，给 VOCs 治理带来了新的挑战。以江苏省为例，截至 2015 年江苏省共有化工园区(集中区)70 家，全省化工企业入园比重已达六成。

有业内人士分析表示，单一企业对 VOCs 治理工作可能面临积极性不够、资金和资源不足等问题。如由化工园区牵头推进 VOCs 治理，则有助于实现化工园区(集中区)整体大气环境质量的提升。

一的治理技术往往难以达到治理效果。即使是同一种物质，由于风量、浓度等不同，所需的技术路线也不一样。

另一方面，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缺失也给 VOCs 治理带来了困难。

“现在国内针对细分行业的排放标准还是空白，没有了标准，也就无法认定是否达标，这让不少企业都处于观望状态。”在日前召开的苏州市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及监控研讨会上，北京首创博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轩辕寒玉表示。

环境保护部科技标准司有关负责人曾在公开场合表示，目前我国对 VOCs 的控制尚处于起步阶段，法律法规尚未健全、定义尚未统一、排放底数不清、排放特征不明、各行业缺乏合适的控制措施，监管、预警和管理体系方面也有待改进，公众对 VOCs 的认知也远远不足。

内最佳的化工园区治理方案是建立完善的园区 VOCs 监控体系并对园区 VOCs 治理进行整体式设计、模块化建设、一体化运营。

“通过 VOCs 综合治理后，整个化工园区能够实现整体规划、统一运营，能大幅度降低 VOCs 治理和运营成本；依靠专业团队运营，最大限度地提高治理设施的运行效率和减排效率；整个园区规模化运营后，还能对有价值的 VOCs 实现回收再利用。”轩辕寒玉说。

不过，在轩辕寒玉看来，现在最需要的，是国家政策和地方政府的支持。“要想以园区为单位展开治理，首先要经过园区管委会的同意。没有这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实际案例，怎么让你进园区?”

VOCs 治理潜力巨大

让人欣喜的是，有关部门对 VOCs 的重视程度正在逐步提升。

新《大气污染防治法》将 VOCs 纳入防治范围；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和环境保护部联合发布《挥发性有机

以园区为单位治理提升减排效率

“目前国内很少以化工园区为单位开展 VOCs 治理。”轩辕寒玉说，目前国



江苏东海县环保志愿者近日统一着装，组队在城区骑行，号召市民绿色出行，减少尾气排放。张开虎 周静摄